

云南省养老机构老年人医疗安全风险防范管理办法

为保障养老机构内老年患者健康，确保医务人员能及时有效地识别、分析、评估、处理和监控医疗风险，最大限度地减少医疗服务过程中的各类危险因素，确保诊疗服务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治疗的有效性。提高医务人员对医疗风险的防范意识和能力，保障医疗安全。降低风险事件的发生及机构经营管理中的风险成本。依据相关卫生管理法律法规，养老机构的实际，特制订本管理办法。

一、医疗风险定义

医疗风险是指卫生技术人员在从事医疗活动的过程中存在的对患方或医方造成伤害的危险因素。对患方是指存在于整个医疗服务过程中，可能会导致损害或伤残事件的不确定性，以及可能发生的一切不安全事情。对医方来说指在医疗服务过程中发生医疗失误或过失导致的不安全事件的风险。

二、建立医疗风险评估和防范的组织机构

1. 医疗风险评估和防范团队

由养老机构的医生、护士、康复治疗师、养老护理员、管理、药剂、设备管理、后勤保障、保卫等人员组成，院长是第一责任人，分管医疗的副院长是具体负责人。

2. 建立医疗风险评估体系

基于医疗风险评估，建立常规的医疗风险种类、确定每一类风险的具体危险因素、确定分析方法、选择优先级的医疗风险事件，采取有效、动态的医疗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

二、养老院风险防范和控制方案

处理原则“早发现、早介入、早处理，重在预防”

1. 通过完善的管理制度，规范医疗活动过程。

(1) 完善诊疗护理常规、收治标准，界定有关专业疾病收治范围、促进诊疗规范管理。

(2) 实施首诊负责、完善急诊分流转诊制度，确保急诊绿色通道的畅通，完善重危病人的转送流程，为病人提供连贯的医疗服务。

(3) 规范药物使用流程及管理，尤其是抗菌药物的分级管理及老年人用药安全管理。

(4) 完善院内感染各项管理制度，医务人员的手卫生规范管理。

(5) 落实病人安全目标各项制度，加强患者入院坠床 / 跌掉风险评估、病人身份确认、高危药品管理、危急值管理、病人安全转科转院等流程管理。

(6) 落实病人转科、转院、出院计划制定等制度，确保安全。

(7)确保病人与医务人员、医务人员之间、医务人员与患者家属或监护人之间的沟通及时有效。

2.健全督导和审核制度，落实各项医疗核心制度

(1)完善医疗质量管理体系，确保医疗管理委员会质量改进体系的有效运作。

(2)完善养老院医疗质量与安全管理体系，加强部门间的有效沟通与协作。

3.健全教育与培训制度

(1)完善岗前培训、三基培训制度，对医务人员及护理员进行专业知识和技能的定期培训考核。

(2)相关部门定期组织各类讲座、培训与学习，加强医疗风险防范和控制技能的培训。

4.建立不安全事件管理体系

完善不安全事件分类定义、明确事件范围、建立应急响应程序、完善内部外部报告系统、建立负面事件应对机制以及主动减少风险的管理体系。

(1)建设鼓励上报的养老院文化，有利于事件早期发现和预防。

(2)落实不安全事件标准上报程序并及时处理，尽可能减少其对病人和医院造成的损失。

(3)对不良事件进行根本原因分析，并根据分析结果制定整改措施，同时持续监测、评估措施的有效性。

(4)对高风险的程序和流程，在回顾性分析已发生及潜在不安全事件的基础上，探寻是否存在改进流程或系统的可能性。

(5)完善医疗纠纷的应急处置，避免病人伤害及养老院损失的进一步扩大。严格落实投诉管理制度、重大医疗纠纷突发应急处置预案等。